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國人字第1110002503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111學年度第1次代理教師甄選(第一次公告第1次招考)甄選結果。

依據：案經本校110學年度第9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一、經本校110學年度第9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，錄取名單如下：附設幼兒園代理教師，正取1名：戴千惠，備取：無備取。
- 二、錄取人員請於111年6月2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至11時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逕向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。
- 三、依本校附設幼兒園111學年度第1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(第一次公告分六次招考)規定，本案【已錄取足額，爰取消第2次至第6次招考】。

校長朱天德